

上海市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化妆品抽验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导。主要职能（尚在批复中）包括：

1. 负责本市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相关政策并做好服务工作。

2.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国家标准。制定、修订和发布地方性药品质量标准。参与制定本市基本药物目录，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3. 依法开展本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注册管理。贯彻执行注册管理制度，严格上市审评审批，完善审评审批制度和服务便利化措施，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本市药品和医疗器械生产、医疗机构制剂配制、化妆品生产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依职责承担本市药品经营企业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

5. 依法组织实施本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和指导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6. 负责本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制定和实施本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抽验计划。组织开展本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7. 贯彻执行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负责本市执业药师注册工作。监督实施本市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

8. 组织指导本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检查，制定相关检查制度，依法组织查处生产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指导查处经营、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9. 负责开展本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领域安全宣传、培训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

10. 指导各区市场监管部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本部以及下属9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9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本部
2. 上海市食品药品包装材料测试所
3.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证审评中心
4. 上海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5. 上海市医疗器械检测所
6.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科技情报研究所
7.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执法总队
8. 上海市食品安全投诉举报受理中心
9. 上海市药品和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10. 上海药品审评核查中心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9年，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预算支出总额为83,4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0,17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0,17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62,65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事务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3,85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51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14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01,753,7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3,441,737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1,753,78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6,164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447,632
二、事业收入	133,217,428	四、住房保障支出	22,405,68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834,971,213	支出总计	834,971,213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3,441,737	626,531,557	126,910,18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3,441,737	626,531,557	126,910,180		
201	38	01	行政运行	59,345,398	59,345,398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46,400	3,846,400			
201	38	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183,946,470	183,946,470			
201	38	05	市场监管执法	8,598,154	8,598,154			
201	38	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4,844,337	4,844,337			
201	38	08	信息化建设	9,206,785	9,206,785			
201	38	12	药品事务	213,202,017	143,558,869	69,643,148		
201	38	13	医疗器械事务	24,710,184	24,710,184			
201	38	14	化妆品事务	19,867,600	16,611,280	3,256,32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97,522,082	145,493,870	52,028,212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352,310	26,369,810	1,98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6,164	38,546,172	4,129,992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76,164	38,546,172	4,129,99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044	348,04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03,232	2,104,304	398,9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32,624	25,672,728	2,659,89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42,664	10,278,696	1,063,96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49,600	142,400	7,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47,632	15,184,212	1,263,42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11,632	15,148,212	1,263,42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98,000	3,798,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13,632	11,350,212	1,263,42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05,680	21,491,844	913,8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05,680	21,491,844	913,8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093,680	12,179,844	913,83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312,000	9,312,000			
合计				834,971,213	701,753,785	133,217,428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3,441,737	246,966,880	506,474,857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3,441,737	246,966,880	506,474,857
201	38	01	行政运行	59,345,398	59,345,398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46,400		3,846,400
201	38	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183,946,470		183,946,470
201	38	05	市场监管执法	8,598,154		8,598,154
201	38	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4,844,337		4,844,337
201	38	08	信息化建设	9,206,785		9,206,785
201	38	12	药品事务	213,202,017		213,202,017
201	38	13	医疗器械事务	24,710,184		24,710,184
201	38	14	化妆品事务	19,867,600		19,867,60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97,522,082	187,621,482	9,900,600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352,310		28,352,3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6,164	41,010,544	1,665,62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76,164	41,010,544	1,665,62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044	13,684	334,36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03,232	1,321,572	1,181,6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32,624	28,332,62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42,664	11,342,66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49,600		149,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47,632	16,411,632	3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11,632	16,411,6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98,000	3,798,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13,632	12,613,63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05,680	22,405,68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405,680	22,405,6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093,680	13,093,68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312,000	9,312,000	
合计				834,971,213	326,794,736	508,176,477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1,753,78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6,531,557	626,531,557	
二、 政府性基金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46,172	38,546,172	
		三、 卫生健康支出	15,184,212	15,184,212	
		四、 住房保障支出	21,491,844	21,491,844	
收入总计	701,753,785	支出总计	701,753,785	701,753,785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626,531,557	204,839,268	421,692,289
201	38		626,531,557	204,839,268	421,692,289
201	38	01	59,345,398	59,345,398	
201	38	02	3,846,400		3,846,400
201	38	04	183,946,470		183,946,470
201	38	05	8,598,154		8,598,154
201	38	06	4,844,337		4,844,337
201	38	08	9,206,785		9,206,785
201	38	12	143,558,869		143,558,869
201	38	13	24,710,184		24,710,184
201	38	14	16,611,280		16,611,280
201	38	50	145,493,870	145,493,870	
201	38	99	26,369,810		26,369,810
208			38,546,172	36,887,752	1,658,42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546,172	36,887,752	1,658,42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044	13,684	334,36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4,304	922,644	1,181,6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72,728	25,672,7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78,696	10,278,69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42,400		14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84,212	15,148,212	3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48,212	15,148,2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98,000	3,798,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50,212	11,350,21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91,844	21,491,8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91,844	21,491,8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179,844	12,179,84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312,000	9,312,000	
合计				701,753,785	278,367,076	423,386,709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764,620	217,764,620	
301	01	基本工资	31,366,836	31,366,836	
301	02	津贴补贴	42,587,368	42,587,368	
301	03	奖金	811,000	811,000	
301	07	绩效工资	75,743,844	75,743,84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672,728	25,672,72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78,696	10,278,69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044,212	14,044,21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4,000	1,104,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76,892	2,276,89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179,844	12,179,84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9,200	1,699,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70,428		57,270,428
302	01	办公费	4,960,670		4,960,67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2	印刷费	438,000		438,000
302	03	咨询费	350,000		350,000
302	04	手续费	33,440		33,440
302	05	水费	230,600		230,600
302	06	电费	3,413,100		3,413,100
302	07	邮电费	2,581,680		2,581,68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9,552,591		9,552,591
302	11	差旅费	5,607,800		5,607,8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543,600		2,543,600
302	13	维修（护）费	2,724,000		2,724,000
302	14	租赁费	3,733,842		3,733,842
302	15	会议费	765,800		765,800
302	16	培训费	903,000		903,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725,000		725,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773,800		773,800
302	26	劳务费	1,768,600		1,768,6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58,000		658,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28	工会经费	4,323,316		4,323,316
302	29	福利费	3,504,879		3,504,87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000		1,68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74,000		3,074,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4,710		2,924,7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328	936,328	
303	01	离休费	922,644	922,644	
303	02	退休费	13,684	13,684	
310		资本性支出	2,395,700		2,395,7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385,700		2,385,7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0		10,000
合计			278,367,076	218,700,948	59,666,128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9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600.4	254.4	89.8	256.2	88.2	168.0	1,779.8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00.4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87.1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54.4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6.2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88.2万元，主要原因是下属4家事业单位按规定对符合报废的公务用车进行更新，新增车辆购置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89.8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1.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接待费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9年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属1家机关和1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779.8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6,45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147.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302.5万元。2019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597.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551.7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0家预算单位开展了2019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9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1,841.2万元。

化妆品抽检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目前，化妆品的使用越来越普及，消费者对化妆品的质量安全的需求也日益增强。化妆品监督抽检是化妆品科学监管的重要技术支撑，能够及时发现化妆品安全隐患，解决化妆品质量安全问题，规范企业生产经营，引导群众合理消费，打击化妆品违法违规行为。为了加强对化妆品的质量监督，规范市场秩序，保障人民群众使用化妆品产品的质量安全，本项目对本市化妆品的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实施质量监督抽检，并定期将监督抽检不符合法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情况予以公告。本项目根据化妆品监管需要，分为3个子项目：监督抽检经费、化妆品快检耗材费、风险监测与评估经费。化妆品监督抽检项目是通过抽检化妆品的检验，评价产品安全性，对不合格产品依法予以处置；化妆品快检项目是针对易添加违禁物质的高风险化妆品，通过使用化妆品快检试剂盒，快速筛选可能违法违规的产品，送实验室检验确认；风险监测与评估项目是通过组织开展部分风险物质的风险监测和化妆品安全风险评估，探索建立风险物质的安全限值。

二、立项依据

1. 《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第二十一条要求：化妆品卫生监督员有权按照国家规定向生产企业和经营单位抽检样品，索取与卫生监督有关的安全性资料，任何单位不得拒绝、隐瞒和提供假材料。
2. 《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要求：化妆品生产企业的定期和不定期检查主要内容包括：第（四）项：产品卫生质量；第三十条第（四）项：抽查的产品按国家《化妆品卫生标准》及其标准方法检验。
3. 本项目符合市食药安全“十三五”规划。
4. 市委“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市行动”的方案。
5. 结合市药监局2019年工作要点，制定《2019年化妆品监督抽检实施方案》。
6. 《上海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监督抽样检验工作管理规定》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是本项目的执行主体，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按照《2019年化妆品监督抽检实施方案》各区市场监管局及检验机构是具体执行主体，并对执行结果负责。

四、实施方案

1. 2019年初下发全年化妆品抽检计划，组织各区市场监管局和市场局执法总队实施监督抽检，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和其他相关检测机构实施检验。计划每季度通过经费报表的形式，由市药监局统一核算全市化妆品抽检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拨付。不合格样品实施行政处罚，并做质量公告。

2. 根据化妆品质量安全风险状况，市局以委托项目等形式，组织相关检测机构开展风险监测与评估。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计划于2019年开展并结束，项目实施时间为1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预计需要市财政资金1,312.5万元，主要用于：监督抽检经费1,246万元；现场快检耗材费12.5万元；风险监测经费54万元。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表格。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19年)			
项目名称	化妆品抽检经费		
项目总目标	<p>根据年度监督抽检计划，完成抽检任务，及时发现不合格产品，并采取相应监督执法措施，防控安全风险隐患，不发生重大化妆品安全事件，保证化妆品使用安全，同时提升社会监督效应。围绕对重点环节和重点品种的质量监督，逐步有序开展化妆品质量抽检工作，有效防范化妆品质量安全隐患。通过抽样检验，发现化妆品质量安全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控制产品安全风险。积极推进快检设备的应用，发挥现场快检的快速筛查功能作用，提高监督抽检的覆盖面与靶向命中率，防范质量安全风险。</p>		
年度绩效目标	<p>2019年稳步推进完成化妆品监督抽检、现场快速检测和风险监测三部分工作。加强对化妆品重点环节和重点品种的质量监督，提高监督抽检的覆盖面与靶向命中率。严格把关项目各个实施节点，实现每个环节节点及时顺利完成。确保化妆品抽检合格率大于等于96%，在抽检范围内不发生化妆品重大安全事件。对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及时依法查处、公告公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逐步提升企业或个人对化妆品违法行为的震慑力，提高企业化妆品质量管理意识及公众对化妆品安全使用的意识，确保本市化妆品质量处于较高水平，有效防范化妆品质量安全隐患，保障市场的有序发展。</p>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
	数量目标	计划抽检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目标	化妆品抽样季度完成均衡性	均衡
	时效目标	化妆品抽验完成及时性	及时
		不合格和问题产品及时调查处置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抽检发现问题的范围内，化妆品重大安全事件	=0件
		化妆品抽验合格率	≥96%
	满意度	消费者满意度	提升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对化妆品行业违法行为的震慑力	提升
		公众对化妆品安全使用的意识	提升
	长效管理	企业化妆品质量管理意识	提升